

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日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本次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%，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，公司主业收入及利润来源对该项关联交易无依赖。

一、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

公司 2016 年度拟向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华电哈发）购买热力。华电哈发为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哈投集团）的参股公司，为公司的关联方，此项交易为关联交易。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：

2016 年 3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：《关于公司购买热力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》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 7 人。不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认为：公司向关联方购买热力，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交易价格为政府定价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上发表独立意见：公司对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交易价格为政府定价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。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书面意见：经就公司该项日常关联交易事宜进行充分了解与审核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，该项关联交易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相关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交易价格为政府定价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将该项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（万元）	占同类业务比例（%）	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（万元）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（万元）	占同类业务比例（%）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购买 热力	中国华电集团 哈尔滨发电有 限公司	3470	100	1157	3345	100	
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	--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：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12699（万元）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霍利

注册地址：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景街 118 号

主要股东：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6.63%；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43.37%。

历史沿革：前身是哈尔滨发电厂，始建于上世纪 20 年代，1927 年 10 月 10 日投产发电，为中国最早的民族电力企业之一。1982 年国家计委批准实施热电联产改扩建工程；2000 年改制为哈尔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；2003 年全国电力体制改革，公司更名为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。

主营业务：发电、供热

经营情况：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未经审计总资产 42462 万元，净资产 7965 万元，主营业务收入 28336 万元，净利润 2411 万元。

2、关联关系

华电哈发为公司控股股东哈投集团之参股公司，且哈投集团董事、总经理关铁宁先生担任华电哈发副董事长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0.1.3 条第（三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，公司与华电哈发的日常交易事宜构成关联交易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关联方华电哈发生产能力充足，具备履约能力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关联交易 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 (万元)	定价 原则	价格	付款 安排	结算 方式	履行期
购买热力	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 发电有限公司	3470	政府 定价	34.13 元/ 吉焦	每月 付款	现金	2016 年度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需要，交易价格为政府定价，不会损害公司或中小投资者利益，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，公司主业收入及利润来源对此无依赖。

特此公告

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8 日